



text: 蔡瀾
photo: 互聯網

蔡瀾遊

Regulars
名人專欄



蔡瀾
著名專欄作家，
喜歡旅遊飲食真生活，永遠忠於自己，
評論世間人與事，從不買賬。



收聲

大家在一起，收音機中播出一首熟悉的歌曲，那麼跟著拍子敲敲，或者哼一兩句，還可接受，但也只能到此為止。

要是其中一個人，忽然間大唱起來，而且唱得不好。那麼這個人的智慧，絕對有一點問題。又不是粵語殘片，哪能無端端地開口？

要唱的話，去卡拉OK好了。在公開場所亂唱歌，則屬很不禮貌的一件事，上帝饒恕的，是給予有歌唱天賦的人；殺雞般的歌者，以聲音冒犯他人，應該關進牢裡。

好吃懶惰的人，多數歌喉不錯，像墨西哥，到處可聽到歌聲。這是他們生活的一部分，至少，他們的歌，是自然的，不造作的，這已經是好聽的基本條件。

好歌的定義是在聽得懂歌詞。歌詞好，像在說一個動人的故事，像在唸首纏綿的詩。當今認為好聽的歌，多

數是曲子引起，很少由歌詞帶來。咬字不清的歌手居多。聽得出的，只是他們重複又重複的主題句子，像明天會更好，愛你三百六十五天等等。

在卡拉OK還沒有流行的時候，很多人說：「那是日本人的玩意兒，日本人面皮厚，隨時可以在大庭廣眾面前唱歌，中國人較含蓄，不能當眾出醜，所以卡拉OK不會在中國人社會中流行起來。」

完全錯誤！中國人才來得個起勁，比東洋人尤甚，也許這是他們唯一能表現自己的可憐辦法吧？

但是，那把尖鐵刮在玻璃上的聲音！足足令人作嘔數十回。最可怕的現象在新加坡看到，一些在超市購物的人，推著車子，跟著廣播出來的流行曲大唱！

啊，孔子呀，你在哪裡，你的迂腐可派得出用場了，教教這些人一點廉恥吧。✍

*本文經蔡瀾先生授權，摘自《十字街頭》

以上內容純屬作者個人意見，並不代表本刊立場。

